

# 项城市中医院国考提升项目

## 合 同 书

服务创造价值 实效见证成长

## 项城市中医院国考提升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管理编号: \_\_\_\_\_

采购人（甲方）：项城市中医院供应商（乙方）：西安中道兄弟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地点：项城市中医院项目名称：项城市中医院国考提升项目项目编号：项财磋商采购-2026-7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项目名称：项城市中医院国考提升项目、项目编号：项财磋商采购-2026-76）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为了增强甲乙双方责任，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目标：依靠国考指标持续改进转化为医院管理与医疗服务水平内涵建设的内生动力，通过不断提升医院资源配置、医疗质量、运营效能、医患满意度能力，实现“国考等级由 C 到 B”的提级发展，为更优保障当地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支撑。

2、项目周期：11个自然月。

3、服务地点：项城市中医院

## 二、合同期限

1、本合同正式启动自2026年10月12日起至2027年 9月 12日项目结束止。

2、乙方应在合同期限内完成项目，满足甲方现场需求。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章之日起生效。

## 三、服务内容

### 1、职能科室“三定”优化及履职能力提升

1.1 定岗：结合医院业务规模、国考管理需求，明确各行政职能科室标准岗位设置，新增国考管理员、病案质控员、数据统计员，取消多岗位交叉代管模式；

1.2 定责：逐项厘清每个科室、每个岗位法定职能、常规运营职能、国考指标专属管理职责，消除同一指标多科室共管、关键指标无人管控空白；重点明确门诊部、信息科、病案室、全质办等核心科室缺失职能边界；

1.3 定编：根据岗位工作量核定各科室标准人员配置，明确国考相关岗位最低人员编制，完善人员替补、交接机制；

### 2、依据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规则与指标结构，优化并完善医院管理与业务运行组织与体系，重塑指标导向与业务流程一体化建设及落地

2.1 国考分工专项摸排：全覆盖梳理全院现有国考分工台账，排查权责交叉、责任空白、岗位错配、病案室单人兼职代管国考等问题；

2.2 系统数据穿行测试：穿行测试HIS、病案、财务、人事、检验、药剂系统，完整记录原有错误取数公式、统计周期、筛选口径；

2.3 数据标准统一：对标国家国考取数规则，修正全部错误提取模板、报表公式、筛选条件，统一病案、财务、人事、医保全口径统计标准；编制本院《国考数据提取操作手册》，固定每一项指标唯一溯源路径；

2.4 2025年度全量数据清洗、核验、修正，落地三定配套三级数据质控流程，包含以下：

2.4.1 使用全新标准取数路径，完整提取2025年度国考全部指标原始数据；

2.4.2 分层校验病案首页中医字段、运营财务数据、人事人才、检验质控、

合理用药等数据逻辑矛盾、漏填错填项；

2.4.3 重点整改 2024 年高失分短板数据：门诊/住院中药饮片使用率、中医非药物治疗、抗菌药物使用强度、中医类别医师占比、室间质评数据；

2.4.4 建立 2025 年数据溯源台账，所有异常数据匹配病历、财务凭证、系统原始记录；

2.4.5 2025 年度全部国考数据完成标准化修正，数据链可完整溯源；

2.4.6 关键弱项指标全流程业务梳理及提升改善指导并实现达标；

**3、通过质量内涵巩固提升，实现医院国考等级由“C 至 B”的提级发展目标**

3.1 巩固成果及 B 级差距对标分析：固化第一、二模块成果，同时开展 B 级指标差距分析并形成专项报告；

3.2 设计国考 B 级未达标指标改善策略：基于分析报告按优势指标、平稳指标、短板指标、高危失分指标分层梳理，精准测算提档至 B 级所需提升分值设计改善与提升半年度行动计划，细化至每一差距指标根因分析与改善策略；

3.3 B 级未达标指标专项辅导：全程全链条周期性参与每一指标 B 级提升指导与实时修正并固化业务流程与管理标准，且形成完整 PDCA 案例文本；

3.4 全维度指标复盘及统筹安排：整合全维度所有指标，补充新年度国考要求与相关内容且做完整复盘分析，结合医院当前四大短板（中医药弱化、医疗安全漏洞、运营失衡、中医人才短缺），制定 2026 全年指标总体整改路线图，每项整改任务匹配对应责任科室，同步搭建 2026 年常态化数据监测预警机制；

3.5 综合应用能力专项训练：同时开展涉及院/科两级重要指标关联科室及相关责任团队业务能力提升体系训练，为进一步完善并扎实落实 2026 年度国考指标在医院日常管理中指导能力与应用水平做好准备与铺垫；

3.6 模拟评分：引用国家中医医院国考评分模型，对修正后 2025 年数据全真模拟打分，测算预估可稳步达到 B 级；

3.7 长效体系固化：完善组织配套机制，汇总全周期三定、国考治理、指

标整改全套制度、流程、台账、培训资料，院内标准化国考自主管理工具箱，形成“组织优化+国考常态化管控”双长效运行机制，完成项目整体验收交付。

#### 四、服务承诺及质量保障

- 1、乙方在甲方施工期间，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为施工依据，保障项目开展内容及标准的一致性；
- 2、乙方在甲方施工期间，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施工周期，高质量完成施工任务并配合乙方的日常管理；
- 3、乙方在甲方施工期间，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验收标准，组织现场验收并达标通过。

#### 五、验收

- 1、乙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2、验收合格后，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
- 3、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六、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一）服务费用：

- 1、合同价款总金额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捌仟伍佰元整，小写：¥388500.0 元。

##### （二）支付方式：

- 1、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采购方向中标服务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作为项目启动款；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实现医院国考项目等级由“C 至 B”的提级发展目标，且经国家考核通过公布数据后，采购方于30个日历日内一次性向中标服务方支付完成剩余 50%项目尾款。若国考等级考核未通过由“C 至 B”的提级发展目标，采购方（甲方）无需支付剩余 50%项目尾款。
-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如因乙方提供违法的发票，致使甲方受到税务机关的查处或罚款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

###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 3.1 乙方开户行及账号：

名 称：西安中道兄弟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纳 税 识 别 号：91610131587440477K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泰华金贸国际9幢1单元302号房

开户行：招商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

账 号：1299 2083 3610 001

###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本合同技术内容、项目推进计划表中业务事项与进度，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季度与年度考评。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并按各方指导和要求限期完善服务。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在执行项目过程中，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而产生的损失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9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二、合同争议及变更

1、任何一方违反或擅自变更本合同的约定，应当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

2、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3、甲、乙双方有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本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双方应签署变更合同或补充协议。

4、本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约或者因一方违约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则本合同终止，但合同终止不得损害第三方的利益，双方应为此做出合理安排。

5、未经对方同意，甲乙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6、本合同中涉及的所有“通知”、“同意”、“确认”等事项均应以书面形式做出，并作为依据。

##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甲方2份，乙方2份。
-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3、本合同主体及后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纠纷，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项城市中医院（公章）

地址：项城市湖滨路26号

法人/授权代表：子静（签字）

签订日期：2016年10月12日

乙方：西安中谊兄弟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泰华金贸国际9幢1单元302号房

法人/授权代表：黑静怡（签字）

签订日期：2016年10月12日

## 附件1

## 项目保密协议

甲方： 项城市中医院

乙方： 西安中谊兄弟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因承接甲方项目（项目名称：项城市中医院国考提升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可能接触甲方的保密信息，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 第一条 保密信息的范围

本协议所称保密信息，是指甲方拥有或控制的、未公开的以下各类信息：

1.患者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病历、诊断、检查报告、用药记录、影像资料、基因信息等个人健康信息；

2.医院内部资料：包括发展规划、财务数据、统计报表、重要会议记录、经营信息、科研数据等；

3.技术秘密：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图纸、样品、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等；

4.经营信息：包括医院经营发展战略、发展计划、患者信息、财务事项、劳动人事事项、人力资源信息、薪酬福利、商务活动信息、公关计划、各类合同等；

5.项目成果：项目过程中形成的原始数据、分析结果、中间文件、研究报告、衍生数据等；

#### 第二条 保密义务与使用限制

1.目的限制：乙方仅可将保密信息用于本项目运行的目的，不得用于任何其他商业或非商业用途。

2.保密措施：乙方应采取不低于保护自身同类保密信息的保护措施，且至少包括访问控制、专人管理。

3.披露限制：乙方仅可向有必要知悉的本项目员工披露保密信息，且须确保该员工签署同等效力的保密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保密信息。

4.禁止行为：乙方不得将仅授权乙方访问的信息外泄，不得在外网主机上记录、存储涉及甲方工作的内容。

### 第三条 保密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保密义务持续至终止后180个自然日。

### 第四条 信息权属与知识产权

所有保密信息及项目过程中产生的原始数据、分析成果、最终报告、源代码、配置文件等，其所有权、知识产权及相关权益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主张上述权利，亦不得申请专利、登记软件著作权或公开发表。

### 第五条 场地与办公安全管理

- 1.乙方如进入甲方场地办公，应遵守甲方的以下管理要求：
- 2.配合场地出入检查，做好办公环境卫生，安全用电，配合应急演练；
- 3.账号管理：遵循账号分配、使用、变更、回收流程及密码安全策略；
- 4.设备管理：及时更新安全补丁，安装防病毒软件，不得使用未获授权许可的软件；

5.网络安全管理：不得私自将外部设备接入甲方内部网络，不得安装无线网络设备；

6.邮箱安全管理：不得冒名或匿名滥发邮件，不得传播邮件病毒，不得将甲方邮箱用于非工作目的。

### 第六条 软件开发与产品安全要求

如乙方为甲方提供软件产品或开发服务，应严格遵循软件安全开发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及代码编写规范，严禁设置后门或恶意代码；加强漏洞检测与修复；加强源代码及配置文件的安全保护。

## 第七条 合规与患者信息保护

乙方承诺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数据安全法》《医疗卫生机构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不超范围、超目的使用甲方或患者信息。

## 第八条 数据泄露应急处理

乙方如发现或怀疑发生保密信息泄露、丢失或被非法访问，会在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配合甲方调查处置。

第九条 本协议不适用于以下信息（乙方需提供证明）：

- 1.乙方无过错情况下，已公开或成为公众可获取的信息；
- 2.乙方独立开发且未接触或使用甲方保密信息的数据；
- 3.乙方从第三方合法获取的信息，且该第三方有权披露；
- 4.甲方书面同意披露的信息。

甲方（盖章）：项城中医院

授权代表签字：三子新

日期：2026年10月12日

乙方（盖章）：西安中道兄弟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黑静怡

日期：2026年10月12日

##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崔翔宇 15238879776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黑静怡 15339015004

致：西安中谊兄弟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城市中医院国考提升项目”项目(项财磋商采购-2026-76)中，经竞争性磋商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388500.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